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705/09-10號文件

檔 號 : CB(3)/M/MM
電 話 : 2869 9205
日 期 : 2010年5月18日
發 文 者 : 立法會秘書
受 文 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0年5月19日
立法會會議

就李國麟議員“關注中成藥質素及監管問題”議案 動議的擬議修正案

繼於2010年5月14日發出立法會CB(3) 693/09-10號文件後，謹請議員注意：

議案的修正案	附錄內的有關措辭
第二項修正案(由黃定光議員動議) 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若潘佩璆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 黃定光議員可修改 其擬議修正案的措辭。	第4項 (1項經修改修正案)

2. 為方便議員參閱，原議案及議案在不同情況下經修正後的措辭載列於**附錄**(只備中文本)。如任何議員希望參閱附錄內任何措辭的英譯本，請致電2869 9550與高級議會秘書(3)4陳玉鳳女士聯絡，以便秘書處準備有關議員所需措辭的英譯本，以供參閱。

3. 為節省用紙，秘書處只會透過**電郵發放**該附錄。然而，在有關立法會會議舉行的整段期間，該附錄連同相關通告的兩份複本會放置在會議廳和前廳之間走廊的兩個木櫃上。兩份複本亦會放置在會議廳內(一份放在近A入口的政府官員席的最後一行，而另一份則放在會

議廳另一邊近C入口處，即兩名管事的座位旁)。如議員希望索取複本自用，請致電2869 9492與議會事務部3聯絡。

4. 此外，原議案及議案在不同情況下經修正後的措辭連同相關的通告亦已上載立法會網站，以便議員參閱。

立法會秘書

(林鄭寶玲女士代行)

連附件(附錄只透過電郵發放)

2010年5月19日(星期三)舉行的立法會會議
“關注中成藥質素及監管問題”議案辯論

1. 李國麟議員的原議案

最近，有部分中成藥被發現含有禁藥成分和有毒物質，引起各界關注，同時亦顯露出政府在中醫藥政策上的漏洞、監管制度的不完善，令現階段中成藥註冊制度出現問題，導致現時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質素未能得到保證，對市民的生命健康存有威脅；有鑒於此，本會促請政府須盡快完善中醫藥政策，加強監管，確保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品質及其安全性，以保障市民健康。

2. 經潘佩璆議員修正的議案

最近，~~鑒於近日~~有部分中成藥被發現含有禁藥成分和有毒物質，~~而需要~~**在市面進行回收**，引起各界關注，同時亦顯露出政府在中醫藥政策上的漏洞、監管制度的不完善，令現階段中成藥註冊制度出現問題，導致現時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質素未能得到保證，對市民的生命健康存有威脅；有鑒於此，本會促請政府須盡快完善中醫藥政策，加強監管，確保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品質及其安全性，以保障市民健康；~~而在實施監管的同時，政府亦有責任扶持業界，包括考慮成立‘中醫藥發展委員會’，長遠推動中醫藥業在港的發展，令業界能提高行內質素，提升他們對中成藥安全的自我規範。~~

註： 潘佩璆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3. 經黃定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中醫藥業一直被視為本港有潛質發展的產業，但最近，有部分中成藥被發現含有禁藥成分和有毒物質，引起各界關注，同時亦顯露出政府在中醫藥政策上的漏洞、監管制度的不完善，令現階段中成藥註冊**和****中成藥製造商領牌**制度出現問題，導致現時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質素未能得到保證，對市民的生命健康存有威脅，**也對中醫藥產業化發展產生負面影響**；有鑒於此，本會促請政府須盡快完善中醫藥政策，加強監管，**增撥資源以支援業界進行藥品檢測和科研發展的工作，並協助本地中成藥製造商盡快達到《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確

保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品質及其安全性，以保障市民健康**和推動香港中成藥業發展**。

註：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標示。

4. 經潘佩璆議員及黃定光議員修正的議案

最近，~~鑒於近日~~有部分中成藥被發現含有禁藥成分和有毒物質**而需要在市面進行回收**，引起各界關注，同時亦顯露出政府在中醫藥政策上的漏洞、監管制度的不完善，令現階段中成藥註冊制度出現問題，導致現時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質素未能得到保證，對市民的生命健康存有威脅；~~有鑒於此~~，本會促請政府須盡快完善中醫藥政策，加強監管，確保市面上出售的中成藥品質及其安全性，以保障市民健康；**而在實施監管的同時，政府亦有責任扶持業界，包括考慮成立‘中醫藥發展委員會’，長遠推動中醫藥業在港的發展，令業界能提高行內質素，提升他們對中成藥安全的自我規範；本會亦促請政府增撥資源以支援業界進行藥品檢測和科研發展的工作，並協助本地中成藥製造商盡快達到《中成藥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標準，以推動中成藥業發展。**

註：潘佩璆議員的修正案以**粗斜字體**或刪除線標示。

黃定光議員的修正案以下加單橫線標示。